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 使用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牢牢把握两个不放松总要求和务必整出成效的总目标。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入开展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专项治理，全面摸清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现状，全面排查整治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存在的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全力推动医药企业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提高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的本质安全水平，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

二、整治对象

全区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药品生产企业。

三、整治重点

是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化学品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符合危险化学品使用（包括工艺）条件；是否建立健全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是否掌握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品种、危险特性、用途、使用方式、使用和储存数量等情况，并建立相关台账资料；是否开展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的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是否从具有

危险化学品经营资质单位采购及使用附有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的危险化学品；是否存在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生产、经营、使用和违反限制性规定的危险化学品；是否对涉及危险化学品使用的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岗位技术培训，对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进行专项培训，有资格要求的岗位人员是否依法取得相应资格；是否制定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事故应急预案或处置方案，并定期组织演练；是否存在以新材料、新科技、生物等名义而实际从事化工生产，是否准确界定企业类别并依法申请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是否存在危险化学品使用厂房（装置）、仓库、堆场和储罐的布置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等相关规范规定（行业标准有相关规定的，从其规定）；是否存在危险化学品仓库、堆场不符合《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等相关规范规定。

四、时序安排

从2020年11月至2022年6月，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1年1月底前）。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按照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全面部署开展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专项治理行动。

（二）排查整治阶段（2021年6月底前）。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全面开展医药企业安全大排查，摸清医药企业使用危

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督促企业全面辨识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存在的安全风险，采取有效管控措施，建立风险档案，推动企业自查自改，边查边改。

（三）集中攻坚阶段（2021年12月底前）。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在企业自查自改的基础上，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制度优势，组织督查检查，以“四不两直”、随机抽查的方式，对重点企业、重要场所、重要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深入细致的排查治理，建立问题隐患清单，逐条逐项整改闭环，确保专项治理行动取得实效。

（四）巩固提升阶段（2022年6月底前）。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及时总结推广专项治理行动中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制度措施，及时推广借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借鉴的经验成果，并提炼转化为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由区安委办统筹协调加强督导，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责任到人，定期通报专项治理进展情况，确保专项治理取得实效。

（二）强化问题导向，推动整改落实。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建立专项治理工作台账，形成问题隐患清单，实行整改销号制度，落实整改责任、整改时限和整改措施。对存在违法违

规行为的要依法查处，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且无法完成整改的要依法依规提请区管委会予以关闭退出。

（三）强化宣传引导，浓厚舆论氛围。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作用，通过开办专栏专题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专项治理行动，让医药企业、从业人员、社会群众知晓专项治理行动的重要性，普及危险化学品使用的安全知识，形成全社会普遍关注关心的浓厚舆论氛围。要加强媒体和舆论的监督，鼓励通过 12350 举报非法违法行为，落实举报奖励制度，形成全社会齐抓共管的高压态势。

各园区、镇街和部门要按照时序安排，及时做好台账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明确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2021 年 1 月 20 日前报送实施方案；2021 年 6 月 10 日、12 月 10 日前报送阶段工作进展情况，2022 年 6 月 10 日前报送全面总结材料。

- 附件：1. 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基本情况登记表
2. 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情况检查统计表
3. 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重大隐患清单
4. 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治理重点检查表

附件 1:

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基本情况登记表

填表人:

单位负责人:

企业名称	(企业盖章)			联系电话/传真						
企业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企业类别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台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负责人		联系方式			企业人数					
是否存在 重大危险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重大危险源 等级			安全生产标准 化等级					
危险化学品使用 是否经安全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安全评价时间			危化品储存是否 有专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制定危险化 学品使用安全事 故应急预案或处 置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危化品使用过程是否 涉及化学(放热)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危化品使用过 程涉及的重点 监管危险化工 工艺					
					1.					
					2.					
					3.					
危险化学品使用情况										
危险化学品名称	CAS号	危化品状态			危险化学 品的用途	设计储量 (吨)	年使用量 (吨)	储存方式		
		气	液	固				仓库	中间库	储罐

备注：中间库是指为满足日常连续生产需要，在厂区内存放危险化学品的场所。

附件 3:

医药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重大隐患清单

序号	填报部门 (属地)	企业名称	隐患描述	重大隐患 分类序号	整改进展 情况	完成整改 时间	是否 挂牌 督办	是否 立案 查处	是否 停产 停业	行政处罚 (万元)

填报部门(属地): _____ 填表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附件 4:

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治理重点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结果
一、危险化学品使用（包括工艺）条件		
1	检查企业采用的生产工艺（包括辅助工艺）是否为新工艺和淘汰工艺、是否使用淘汰类装备；检查新工艺的试验和可靠性论证情况。	
2	检查在役生产装置的设计情况。	
3	检查企业的生产、储存和其他装置（包括附属装置）运行的温度、压力、液位、流量、组份等重要参数的监测和控制管理情况；针对温度、压力、流量、液位等工艺参数设计的安全泄压系统以及安全泄压措施的完好性；检查安全阀、防爆膜、阻火器、水封等泄压排放设施的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管理情况。	
4	检查企业对涉及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和重大危险源的生产、储存装置，安装和使用自动化控制系统、安全仪表系统的情况。	
二、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5	检查企业是否制订了符合实际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建立落实与岗位匹配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6	<p>检查企业是否根据生产工艺特点和物料的危险性，编制操作规程，并发放到相应岗位；检查企业是否在新工艺、新技术、新装置投产或投用前，组织编制并应用新的操作规程。</p>
<p>三、掌握使用危险化学品情况</p>	
7	<p>检查企业生产装置、罐区仓库与周边设施的安全距离，特别是与宿舍楼、办公室、控制室等敏感设施的安全距离是否符合规范要求。</p>
8	<p>检查企业有毒和可燃气体泄漏报警设施运行情况。报警仪类别、安装位置、数量是否符合要求；报警信号是否发送至操作人员常驻的控制室、现场操作室等进行报警。</p>
9	<p>检查企业执行《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的情况；检查企业危险化学品储存、出入库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及落实情况。</p>
10	<p>检查危险化学品储存是否在专用仓库、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内，并由专人负责管理；剧毒化学品是否在专用仓库内单独存放，并实行“双人保管、双人领取、双人使用、双把锁、双本帐”“五双”管理。</p>
<p>四、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p>	
11	<p>风险管控</p> <p>①是否建立风险管控制度，以正式文件发布。</p> <p>②是否开展风险排查（是否进行风险点、危险有害因素辨识，风险评价及风险分级管控）；重大危险源及重点危险部位是否排查全面；对排查出的风险点是否按规定进行分级（风险分为重大、较大、一般和低四级）；风险等级确定是否准确合理。</p>

	<p>③对排查出的风险点是否逐一制定具有针对性的管控措施；制定的管控措施是否落实到位。</p> <p>④是否在醒目位置公布本企业的主要风险点、风险类别、风险等级、管控措施、应急措施以及责任人；员工是否了解风险点的基本情况及防范、应急措施；对存在较大以上安全风险岗位是否设置风险告知卡；风险告知卡内容是否与本岗位风险内容相一致。</p>	
12	<p>隐患排查</p> <p>①是否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以正式文件发布；制度是否包含排查频次、责任分工、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治理程序和要求等内容。</p> <p>②是否编制与风险点、管控措施一致的隐患排查清单。</p> <p>③是否按要求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是否制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方案。</p> <p>④是否如实记录排查治理情况（排查时间、区域、人员；隐患内容；治理情况、责任人）；是否编制隐患排查记录。</p> <p>⑤对于排查出的隐患是否及时治理；是否按“五落实”（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要求实施整改。</p>	
五、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安全标签情况		
13	<p>检查企业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规定》(GB16483)和《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15258)编制产品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和安全标签、以及给用户提供的情况；检查企业采购危险化学品时，是否核实危险化学品经营资质，索取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的情况。</p>	

六、生产、经营、使用国家明令禁止和违反限制性规定的危险化学品情况	
14	检查企业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15	检查企业是否生产、使用国家明令禁止和列入淘汰禁止目录产品情况。
七、安全教育和岗位技术培训情况	
16	<p>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培训</p> <p>检查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或者安全总监、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过培训，并通过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情况。</p>
17	<p>特种作业人员培训</p> <p>①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后上岗作业。</p> <p>②检查企业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复审档案情况。</p>
18	<p>全员培训教育</p> <p>①是否定期组织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包括岗前、岗中、转岗教育等，并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是否对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安全标签进行专项培训。</p> <p>②生产经营单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是否将被派遣劳动者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统一管理，对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p>

八、应急救援预案和演练情况	
19	<p>检查企业是否按规定编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从业人员演练的情况；检查企业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指定兼职应急救援人员的情况。</p>
九、依法申请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情况。	
20	<p>检查企业履行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取得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的情况；检查企业是否存在以新材料、新科技、生物等名义而实际从事化工生产。</p>